

证券代码：002878

证券简称：元隆雅图

公告编号：2026-033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将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40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6,036,036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6.6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99,999,999.4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8,520,788.69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91,479,210.71 元，已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3）第 110C000616 号）。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2026 年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已累计投入 32,726.82 万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投入 32,079.06 万元，2026 年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647.76 万元。

募投项目数字营销业务系统建设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终止，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包含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投资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8,257.85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包含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投资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18,423.54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2025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2024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及保荐人已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崇文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元）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崇文支行	0200080329200063404	15,588,071.29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崇文支行	0200080319200040927	30,799.19
上海谦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3502654644	已注销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907690610000	409,199.25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91160078801300003685	391,723.68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	03005631822	已注销
合 计			16,419,793.41

注 1：公司于 2026 年 7 月完成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并与开户行、保荐人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工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注 2：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16,781.56 万元，其中 2026 年半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48 万元。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投资收益 263.16 万元（其中 2026 年半年度利息收入 3.23 万元），已扣除手续费 2.87 万元（其中 2026 年半年度手续费 0.21 万元）。

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参见附表《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6 年 1—6 月，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6 年 1—6 月，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件：

1、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4 日

	境和业务发展需要，对项目推进节奏上进行了动态调整，因此预计无法在原定计划内完成建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5年11月18日和2025年11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数字营销业务系统建设项目”计划配置的硬件和软件，由于近两年AI技术的快速迭代和算法的持续优化，原设计的自购硬件软件投入方案难以适应技术发展需求，且采用算力租赁方式更具有性价比，继续硬件和软件投入已不符合成本效益原则；同时，在外部市场竞争压力持续加剧的情况下，公司持续推进降本增效，继续按原计划投入硬件软件购置，不仅会造成资源浪费，而且难以实现预期经济效益，不符合项目成本效益原则。继续推进该募投项目已不符合公司当前发展需求。基于审慎考虑，公司认为现阶段不适于继续投资建设“数字营销业务系统建设项目”。本次终止募投项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26年4月14日和2026年4月2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增加元隆元创文化（北京）有限公司、元隆元创文化（上海）有限公司为“创意设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增加北京、上海、深圳、杭州、成都及管理层认为合适的其他城市为“创意设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同时调整“创意设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上述议案已于2026年5月22日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24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议案》和《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总额、变更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增加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为“创意设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意公司将“数字营销业务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由购置及租赁房产改为租赁房产，并相应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和投资结构。其中《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总额、变更实施方式的议案》已于2024年1月26日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调整投资总额、变更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880.89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1,656.16万元，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的金额为224.72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

	证报告》(致同专字(2024)第110A008243号)。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为1,880.89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授权金额和期限内,公司实际使用28,0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4年12月19日,公司已将使用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8,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2024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授权金额和期限内,公司实际使用不超过28,000.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5年11月20日,公司将已使用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2025年11月18日和2025年11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16,781.56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4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2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2024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1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2025年11月18日和2025年11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的资金已经全部赎回,累计获取收益101.06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16,781.56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年12月22日和2025年12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